生态环境部：进一步加强黑臭水体整治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近期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当前黑臭水体治理成果如何？下一步如何推进消除黑臭水体？30日，生态环境部水生态环境司负责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解读。

据介绍，2018年以来，生态环境部联合有关部门印发实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方案等政策文件，督促各地以提升城市污水垃圾收集处理效能为重点，强化各类污染源治理，加快补齐城市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努力从根本上消除城市黑臭水体。

这位负责人说，截至2022年底，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县级城市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40%，昔日一条条黑臭水体变成一道道靓丽风景线，人居环境得到改善，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升。

同时，一些地方黑臭水体治理还存在覆盖范围不全、措施不够精准有效、长效机制不完善等问题，影响整治成效。

为推动地方深入开展黑臭水体整治，让治理成果更多更好地惠及城乡群众，生态环境部对进一步做好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工作进行了部署。

——深化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省级环境保护行动。这位负责人介绍，省级生态环境部门联合有关部门，每年组织开展省级行动，推动完成黑臭水体治理年度目标任务。

自2023年起，将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直接影响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的城乡结合部，以及城市实际开发建设区域，均纳入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工作范围，实现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监管无死角、全覆盖。

——分步推进县城黑臭水体整治。河北、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等7个省份，压实市县地方政府责任，组织开展县城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于2023年12月底前建立黑臭水体问题清单，对清单内的黑臭水体科学制定系统化整治方案，扎实开展整治，到2025年，县城黑臭水体基本消除。

其他省份因地制宜稳步推进县城黑臭水体整治，并同步建立拟纳入治理的黑臭水体问题清单，到2025年，力争县城黑臭水体有较大幅度减少。

这位负责人表示，为保障黑臭水体治理工作见到实效，生态环境部将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及时推动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指导地方积极谋划和申报生态环保金融支持项目，建立黑臭水体治理多元投入渠道。支持地方实施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项目，利用关联产业增值反哺黑臭水体治理投入。

同时，生态环境部还将加强指导培训，推动地方提升黑臭水体整治监管能力。

此外，生态环境部将结合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监督检查工作安排，联合有关部门开展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抽查，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工作滞后地区予以预警通报。建立健全黑臭水体清单动态管理机制。对于返黑返臭的水体，督促各地限期整治。

这位负责人说，要发挥卫星遥感“天眼识污”作用，畅通“城市水环境公众参与”微信公众号等群众监督渠道，让黑臭水体无所遁形。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200767.html